

# 中共江苏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江苏省教育厅文件

苏教社政〔2023〕5号

## 省委教育工委 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第三届 江苏省大学生网络文化节和高校网络教育 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大优秀网络文化产品供给力度，引导高校师生积极参与网络文明建设、争做校园好网民，根据《中央网信办网络社会工作局 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关于举办第七届全国大学生网络文化节和全国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

示活动的通知》(见附件1,以下简称教育部《通知》)精神,结合我省实际,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定于近期开展第三届江苏省大学生网络文化节和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以下简称“一节一推选”),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主旋律,突出爱国爱党爱社会主义引领,推动广大师生积极参与网络文化作品创作生产,守正创新,扩大高校网络文化影响力,增强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吸引力和实效性。

## **二、活动主题**

争做校园好网民,汇聚网络正能量,挺膺担当建新功。

## **三、活动组织**

主办单位:中共江苏省委教育工委、江苏省教育厅;承办单位:江苏省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以下简称省中心)。

## **四、活动对象**

第三届江苏省大学生网络文化节(以下简称“大学生网络文化节”)面向全省高等院校全日制在校学生群体,第三届江苏省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以下简称“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面向全省高等院校教师群体。

## **五、作品征集要求**

1.作品类别和申报限额：“大学生网络文化节”征集微视频、微电影、动漫、摄影、网文、公益广告、音频、校园歌曲、其他类网络创新作品9类作品（方案详见附件2），每所高校可同时申报多种类型作品，每类作品限报5项（第二届省级优秀组织奖高校限报8项）；“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征集优秀网络文章、优秀工作案例、优秀微课、优秀新媒体作品4类作品（方案详见附件3），每所高校可同时申报多种类型作品，每类作品限报3项（第二届省级优秀组织奖高校限报5项）。超额申报均不予受理。

2.同一作品只能参加“大学生网络文化节”或“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的其中一项，以著作权归属确认其作品的教师（个人/团体）或学生（个人/团体）属性，重复提交的作品或著作权认定不清的作品，将取消参与资格。

3.所有作品须为2022年10月1日至2023年12月15日已经在网络上发表的作品。

4.所有作品要求政治导向正确，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

5.所有作品严禁剽窃、抄袭。关于剽窃、抄袭的具体界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及相关规定。所有作品须无版权纠纷，作者应确认拥有作品著作权。

6.主办方与承办方拥有对作品的信息网络传播权、改编权、汇编权、展览出版权，但不承担包括因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

、著作权、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如出现上述纠纷，主办方保留取消其参与资格的权利。

## 六、作品提交要求

1. 本届“一节一推选”所有申报材料均需通过“江苏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云平台”（<http://jsszpt.nmu.edu.cn>，以下简称平台）上传。基本操作流程如下：（1）根据申报限额，各高校推荐作品申报人（或指定专人）登录平台上传申报材料；（2）各高校管理员登录平台进行申报材料校级审核，并推荐至省中心（操作说明详见附件4）。

2. 各申报高校根据申报作品类别，分别填写《第三届江苏省大学生网络文化节作品征集信息表》（以下简称《信息表1》）、《第三届江苏省大学生网络文化节作品征集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1》）、《第三届江苏省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作品征集信息表》（以下简称《信息表2》）和《第三届江苏省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作品征集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2》），并加盖学校公章（表格详见附件2、3）。

3. 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申报作品可根据实际需要，提供必要的佐证材料（主要指佐证作品影响力的材料，包括转发及引用率、领导批示、成果鉴定、专家推荐信等），并由学校网络文化建设管理部门审核盖章。材料严禁作假，一经发现，即取消推选展示资格，并通报相关学校党委。

4.所有申报作品电子版,《信息表1》《信息表2》《汇总表1》《汇总表2》的Word版及盖章扫描件PDF版各1份和相关佐证材料均须于2023年12月15日18:00前通过平台报送至省中心。各高校推荐的作品名称、作者姓名须与各信息表、汇总表上信息完全一致。所有作品提交后,作品名称与作者姓名均不予以修改。逾期申报不予受理。

## 七、遴选展示

1.2023年12月20日前,省中心汇总整理申报情况。

2.2024年1月5日前,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指导省中心组织专家遴选出省级“一节一推选”拟获奖作品,并确定推荐上报作品(教育部直属高校仅参与省级“一节一推选”遴选,推荐上报教育部参评作品自主确定、自行上报);综合各高校组织参与情况,遴选优秀指导教师和优秀组织奖若干。

3.2024年1月12日前,拟推荐作品所在高校根据教育部《通知》附件要求完成相关申报材料上传;1月15日前,省中心完成线上推荐。

4.2024年2月至2024年4月,教育部思政司和中央网信办网络社会工作局将组织邀请专家遴选优秀作品,并对遴选出的优秀作品进行全媒体展播推送。省中心将通过苏思享公众号等集中展示我省遴选出的优秀作品,各高校应结合实际,组织开展本校优秀网络文化作品展示活动。

## 八、工作要求

1.各高校要高度重视，周密部署，广泛动员，积极推荐，切实扩大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充分发挥网络文化活动滋养人心、凝聚力量的积极作用。

2.为便于组织协调和具体事务对接，各高校应指定专人分别加入大学生网络文化节QQ工作群（群号：923720784）和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QQ工作群（群号：939497807），每群每校限1人。

3.同一作品，仅可选择三种方式（自荐、教育部直属高校和部省合建高校推荐、省级教育工作部门推荐）中的一种参与全国遴选，重复提交即视为放弃参与资格。

## 九、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省教育厅社政处联系人：陈磊、熊潇；联系电话：025—83335152、83335056。

2.省中心联系人：蔡炳锋、张艳丽；联系电话：025—85891969。

附件：1.中央网信办网络社会工作局 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关于举办第七届全国大学生网络文化节和全国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的通知

2.第三届江苏省大学生网络文化节工作方案

3.第三届江苏省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工作方案

4.江苏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云平台使用说明



(此件主动公开)